**投 标 廉 政 承 诺 函**

致：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为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精神，加强 （所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避免和杜绝各种不廉洁行为的发生，本人 （姓名） 以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的资格，郑重承诺如下：

1、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及《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公司的竞标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2、保证做到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3、保证做到不与招标人或招标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4、保证做到不给予招标人或招标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或不正当利益（包括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5、保证做到不以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6、保证做到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7、保证做到不违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等原则。

8、接受招标人、行政监督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和调查处理。

如果在招标投标过程中或者中标后，招标人及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果我公司已经收到了中标通知书，我公司无条件地承认：我公司所收到的该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招标人不具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和损失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既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也是我公司获得中标通知书后与贵公司签订货物采购合同的有效组成内容，是我公司真实意思的表示，对我公司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